（上接A21版）

四、发行人治理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已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及有关管理机构、业务机构和分支机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发展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具体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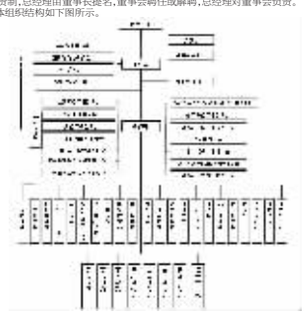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总体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证券自营与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全资子公司兴兴资产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全资子公司东兴投资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金融产品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及财务顾问服务；中国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全资子公司东兴资本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投资顾问；股权投资；受托资管理权投资基金；财务顾问服务。

证券经纪业务是本公司报告期重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本公司2012年至2014年证券经纪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57%、42.62%及45.25%；证券经纪业务实现的营业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8.04%、40.90%及43.04%。

公司自营业务2012年以来发展较快，受益于自营业务投资规模的增长，公司对市场机会的捕捉能力明显增强，公司自营业务产生的收入及营业利润是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的重要来源之一。

本公司于2012年新增融资融券业务及另类投资业务，并根据市场情况适时提高了业务规模，对提高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发挥了较大作用。

在“以产品创新驱动”的基本路径下，本公司一直致力于打造更加全面的业务体系和更加均衡的业务结构，从而尽可能规避市场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使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能够保持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分部口径的各项业务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117,555.47	45.25%	86,682.95	42.62%	62,360.44	43.57%
自营业务净收入	45,986.99	17.70%	49,328.34	24.25%	30,929.82	21.61%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22,788.84	8.77%	17,271.19	8.49%	19,306.48	13.49%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4,880.04	9.58%	13,591.12	6.68%	6,750.25	4.72%
期货业务净收入	6,558.40	2.52%	4,590.69	2.26%	2,819.29	1.97%
另类投资业务净收入	31,385.56	12.08%	23,879.20	11.74%	18,883.22	13.19%
信用业务净收入	45,650.27	17.57%	15,806.31	7.77%	987.55	0.69%
其他业务净收入	-29,564.42	-11.38%	-7,763.16	-3.82%	1,094.27	0.76%
内部抵消	-5,463.73	-2.10%	-	-	-	-
合计	259,777.41	100.00%	203,386.65	100.00%	143,131.31	100.00%

（二）主营业务情况

1、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主要是指证券代理买卖业务，即证券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有价证券，还包括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登记开户等。我国证券公司从事证券经纪业务必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证券营业部或取得相关上证券类经纪业务资格。

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共有58家证券营业部，其中33家营业部分布在福建省内，25家营业部分布在全国其他19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形成了以福建地区为主，遍布全国主要中心城市的经纪业务格局。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沪深股票账户开户总数为170.13万户，占同期末两市开户总数的比例为0.92%。2012年至2014年，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分别为4.80亿元、7.41亿元及10.07亿元，2014年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占有率分别为0.95%、0.97%及0.96%，在竞争日趋激烈的行业环境中，市场收入分额较为稳定。

2、投资银行业务

本公司以打造“精品投行”为战略，秉承“诚信、尽责、创新、求精”的理念，投资银行业务主要面向国内具有发展潜力的中小型和创新型企业，为企业提供证券保荐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形成了立足北京、上海和深圳，服务全国的业务平台。

（1）证券承销业务

本公司于2009年1月取得保荐机构资格，报告期内，受证券市场整体融资规模波动影响，公司2012年至2014年的证券承销金额分别为108.58亿元、75.66亿元及121.24亿元，同期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分别为5,926.35万元、4,424.38万元及6,478.7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完成发行的相关项目主要包括：江西长运（600561.SH）非公开发行项目，2012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2年成都市兴锦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2年山东新查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2年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2年嘉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2年东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3年厚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3年安徽省南陵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泉州市义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放县宝鸡市场建设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2014年南田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东元201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2014年青岛邦信私募债券，2014年长春邦信私募债券，2014年青海金瑞水泥有限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2014年惠安县城乡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2014年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等。

（2）财务顾问业务

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顾问收入主要来源于为企业提供融资顾问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顾问项目数量及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项目数量（个）	152	86	45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16,266.61	12,642.61	13,452.53
其中：融资顾问业务收入	11,043.01	11,012.15	12,068.00

注：上述财务顾问业务数据为经营分部口径，公司2012年至2014年会计口径核算的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中包括公司子公司东兴投资取得的财务顾问收入，前述收入计入经营分部中的另类投资业务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的部分财务顾问收入来源于协办市场业务，主要包括推荐非上市股份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及推荐企业进入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进行挂牌融资业务。

2010年12月，公司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批准获得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可从事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业务。2013年2月，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资格。截至2014年末，公司已推荐15家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挂牌时间
1	北京一正启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
2	北京盛世光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
3	普惠迪（北京）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
4	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月
5	北京华财金证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
6	佛山精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
7	公准肉禽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
8	上海杰盛通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
9	北京兴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
10	佛山市雅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
11	时空客新传媒（大连）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
12	福建菲达阀门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
13	吉林久盛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2月
14	北京远方动力可再生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
15	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

3、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资产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和集合资产管理业务，由资产管理业务总部负责具体运作。

本公司于2009年7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开展资产管理业务的正式批复。报告期内，本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平均受托管理资金	302,945.86	407,627.40	381,623.40
受托资金总体报益	48,267.85	19,195.13	-29,037.13
平均受托资产管理收益率	15.93%	4.71%	-7.61%

注：上表统计与财票、债券有关的资产管理计划资金收益情况。

（1）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是证券公司接受单一客户委托，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通过专门账户管理客户委托资产的活动。委托人包括自然人、法人或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委托资产为货币资金或股票、债券等非现金类金融资产。对于非现金类金融资产，由管理人评估后决定是否接受客户的委托。

公司报告期内的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资产规模	4,163,415.43	3,080,972.52	860,892.09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8,071.34	7,189.59	3,819.56

（2）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为公司同时接受多个客户委托，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将客户资产交由取得基金托管业务资格的资产托管机构托管，通过专门账户为客户管理委托资产的活动。

公司报告期内的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授出融资融券额度	2,925,538.55	1,202,421.75	213,617.69
客户担保物价值	2,460,337.62	790,352.82	176,343.24
融资融券余额	926,661.40	293,870.56	40,224.10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融资融券代理买卖证券交易量	45,758,513.06	16,225,414.67	941,894.14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1,572.42	15,513.34	987.55

（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本公司于2013年3月获准在上交所及深交所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截至2013年末及2014年末，本公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分别为2.42亿元及5.92亿元，2013年及2014年取得的利息收入分别为119.54万元及4,051.30万元。

（3）约定购回业务

约定购回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客户以约定价格向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的交易。

本公司分别于2012年12月及2013年2月获准在上交所及深交所开展约定购回业务。截至2013年末及2014年末，本公司的约定购回业务余额分别为857.81万元及66.98万元，2013年及2014年取得的利息收入分别为173.43万元及26.56万元。

7、期货业务

2009年5月，本公司受让山东蓬达股份有限公司、蓬莱市蓬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烟台海福美超市有限公司、蓬莱市华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东兴期货前身蓬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对蓬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增资3,000万元。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蓬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8,000万元，并更名为东兴期货。

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本公司共完成对东兴期货的3次增资。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东兴期货注册资本为31,8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截至2014年末，东兴期货设有4家期货营业部：烟台期货营业部、太原期货营业部、福州期货营业部及北京期货营业部。东兴期货拥有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会员资格、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会员资格，经营范围包括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2012年至2014年，东兴期货完成期货代理交易额按双边口径统计分别为6,465.63亿元、9,983.62亿元及14,537.50亿元，交易量按双边口径统计分别为334.86万手、807.54万手及1,102.25万手，2012年至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2,819.29万元、4,590.69万元及6,558.40万元。东兴期货2012年期货代理交易量增加较快，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举办的会员年度评优活动中获得“交易进步会员”称号。

8、研究业务

本公司研究业务涵盖了市场、宏观策略、行业、公司等研究领域，突出差异化及中小市值公司研究，区别于常见的研究力量均衡配置思路，公司研究业务重点覆盖两成长价中小市值公司，突出覆盖“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新型消费品及新型服务业”等领域的上市公司。

本公司建立了研究所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之间的隔离墙，切实防范研究所与公司外部客户及公司其他业务部门间的利益冲突、风险传递及内幕交易行为的发生。

报告期内，本公司确立了证券研究业务在公司投资业务模式中的核心地位，使研究所有效服务于公司各业务部门和机构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成果覆盖了按中国证监会行业标准划分的13个行业，涉及近800家上市公司，其中重点公司250家。公司研究所最近三年研究成果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市场（资讯产品和股票池）	132	442	699
宏观策略	339	141	264
债券	–	–	–
基金	–	–	–
公司报告	741	745	1,037
行业报告	290	423	598
合计	1502	1,751	2,598

本公司坚持差异化的研究定位，将有限的资源主要配置在信息技术、医药、化工、食品饮料、新能源等特定行业研究中，在客户中建立了较好的声誉。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研究所共有研究员61名，包括所长1名，首席研究员4名，资深研究员12名，高级研究员17名，研究员及助理研究员17名。年龄结构方面，30岁以上36人，占分析师总数的70.59%；30岁以下15人，占分析师总数的29.41%。学历结构方面，博士学历4人，占分析师总数的7.84%；硕士学历44人，占分析师总数的86.33%；本科学历3人，占分析师总数的5.88%。

六、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积极致力于国内资本市场证券业务的开拓。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本规模为61.47亿元，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在2014年证券公司分类中被评为A类A级证券公司。

证券经纪业务方面，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13年证券公司客户资金余额，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席位租赁、合并口径），营业部平均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合并口径）和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增长率（合并口径）排名，本公司分别位列第36名、第25名、第18名和第28名。

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13年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合并口径）排名，本公司位列第19名。

投资银行业务方面，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13年承销、保荐及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排名，本公司分别位列第33名和第9名。

融资融券业务方面，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13年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排名，本公司位列第24名。

2013年本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排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指标	东兴证券排名
总资产	32
净资产	34
净资本	31
营业收入	22
净利润	20
净资本收益率（合并口径）	9

注：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的行业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排名对应数据均为各证券公司母公司口径。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实力雄厚的股东背景和丰富的资源共享优势

日本公司成立以来，发起人股东东方资产一直保持着对本公司的绝对控股地位。东方资产作为中国四大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之一，以不良资产经营和非银行金融服务为主业，是一家具有较强综合经营能力的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在全国26个中心城市设有26家办事处和1家经营部。截至2014年末，东方资产管辖的商业化业务资产存量约为3,196亿元，持有多家上市公司股权以及债转股企业股权，2014年商业化业务实现未经审计净利润73.92亿元。

东方资产除经营、管理和有效处置不良资产外，还能通过旗下的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和信惠融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东银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等境内外业务平台为客户提供保险、信托、评级、金融租赁、小微金融、境外投资咨询等综合性金融服务，东方资产控制的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共设有2,200余家分支机构，拥有超过3万名员工。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2013年财产保险公司保费收入情况，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297.12亿元，位列行业第5位，具有行业领先地位。

依托东方资产强大的综合性金融服务平台，本公司可以充分共享和整合东方资产及其下属公司范围内的客户、品牌、渠道、产品、信息等资源，在金融产品、客户营销等方面实现一定程度的协同。未来，本公司可整合东方资产及其各平台子公司的业务渠道和客户资源，通过深度挖掘各产的风险属性、金融需求、产品偏好，为产品设计和销售提供及时、高效的数据服务，将适合的产品和服务销售给适合的客户，为高净值客户量身打造符合其需求的金融产品，提升本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和投资咨询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借助控股股东在不良资产行业经营多年积累的丰富的企业客户资源和小微金融平台全国性的网络布局，本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及信用业务可深度挖掘企业客户的一、二级及场外市场投融资、行业重组并购以及资产流动性管理需求，本公司未来将借助前述资源共享以及业务协同等优势打造自身具有不同需求类型和风险偏好的多层次客户结构，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客户开发、产品销售和全方位金融服务的竞争力，最大限度挖掘客户价值，提高本公司金融产品、金融服务的渗透力以及客户的满意度、忠诚度，为各项业务的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金融创新是证券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因素，通过利用东方资产的境内外金融服务平台，本公司可以探索集保险、证券、信托、资产管理及境内外投融资等服务等为一体的金融创新产品，拓展本公司的金融创新领域与创新空间。

2、明显的区域优势和广阔的发展空间

福建省作为我国沿海经济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国区域经济发展布局中处于重要位置。30多年来，福建省经济持续增长，GDP从1980年不足100亿元增加到2013年的2.18万亿元，增长速度居全国前列。受益于海峡西岸经济区的地理优势，福建省金融环境在“十二五”期间将得到进一步改善与发展，从而保障福建省经济可持续的稳定增长。

经纪业务方面，根据福建证券期货业协会统计（福建辖区2014年度相关数据尚未披露），本公司2012年至2013年福建区域内的手续费收入及股票基金交易量，利润总额均位列福建证监局辖区（不含厦门）内证券公司第一，2012年至2013年，本公司分别有4家、6家证券营业部手续费收入位列福建证监局辖区内前10位。本公司将通过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升营销服务水平，巩固公司在福建省内市场收入份额和市场排名的领先地位，同时，随着本公司福建省外经纪业务网点数量增加及布局优化，本公司福建省外经纪业务的市场份额也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根据万得资讯数据统计，截至2014年末，福建省的境内A股上市公司数量位列全国第7位。福建省民营经济较为繁荣，居民个人财富较为集中，民间融资活跃且发展规范，民营企业股票融资的市场化制度仍推行直接催化了企业的投融资需求。福建省为数众多的优质公司是本公司各项业务的潜在资源，将为公司各项业务拓展提供广阔的空间。

3、良好的成长性

近年来，本公司抓住我国证券市场大力发展的良好机遇，盈利能力持续稳定提高。

（1）稳步发展的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是本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2012年至2014年，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分别为4.80亿元、7.41亿元及10.07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及增长率排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并口径）排名	25	27
营业部平均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合并口径）	18	25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增长率（含并口径）排名	28	20

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占有率分别为0.95%、0.97%及0.96%，在竞争日趋激烈的行业环境中，市场收入份额较为稳定。

团队方面，本公司营销及投资顾问团队快速发展，目前已建立起一支具备相当规模和良好业务素质的营销团队和投资顾问队伍，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营销团队达到1,287人，公司未来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逐步推动营销、投资顾问团队的整合。

渠道方面，本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已经形成了“立足福建、辐射全国”的营业部网点布局，证券营业部（包括证券分公司）数量由成立初的29家增加到62家，分布省份由11个增加到21个，其中福建省内证券营业部（包括证券分公司）数量34家；福建省外证券营业部（包括证券分公司）数量28家。此外，本公司建立了全国性的网上证券交易系统及手机证券交易系统，通过先进的计算机网络、电话、移动终端等多种交易手段，为客户提供方便、安全、快捷的非现场交易服务，亦为本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的低成本扩张和运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服务方面，本公司上网IPO中心、短信平台、公司网站、交易系统等为依托，打造建立了标准化的基础服务体系。同时，本公司借助财富管理平台的建设，对客户进行分类分级，开展有针对性的服务工作，近年来推出了一系列服务产品，如日日金、盈周计等，并以“金商菜”为品牌，推出了相关增值服务。截至2014年末，金商菜客户资产规模达到259.56亿元。

产品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证券经纪业务先后取得了基金代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金融产品代销等业务资格，业务范围得到了充实完善。随着资产管理产品、资讯产品的不断推出，本公司证券营业部正向业务品种齐全的“金融产品超市”方向稳步发展。

（2）定位清晰的投资银行业务

本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立足于国内具有发展潜力的中小型和创新型企业，以打造具有自身特色、服务手段和业务品种多元化的“精品投行”为发展战略，以客户为中心，深耕细作，致力于为其提供包括新三板挂牌、上市前投融资服务、IPO、上市后股东服务等全产业链的金融服务，并获得长期、稳定、多元化的经济收益，并以此增强客户黏性。

考虑到证券承销业务收入一般受项目储备、市场情况及监管政策影响较大，公司在为企业提供公开市场的股权和债权融资同时，也适时为优质的、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中小型、创新型企业通过场外市场、融资财务顾问等方式解决融资问题，维系优质客户。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成功为15家企业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已与145家企业签订推荐挂牌协议，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清晰的投资银行业务定位，扩大人员队伍，持续挖掘场外市场项目，并积极探索运营转板上市及资产收购、重组业务机会。

此外，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方资产及其子公司拥有辐射全国的渠道网络，凭借其金融服务平台与各地金融机构、企业建立的长期密切关系，为本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的拓展，项目储备及后期销售提供了良好的资源和平台。

（3）优秀的证券投资管理能力

本公司秉持稳健的价值投资理念，凭借专业的投资管理能力和优秀的管理团队，依靠对宏观环境的准确把握，自营业务近年来发展迅速，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2012年至2014年本公司自营业务收益率（含可供出售金融产品浮动盈亏）分别为10.01%、10.34%及13.29%，其中，公司同期的股票类自营投资收益率分别为21.64%、40.24%及22.26%；公司同期的债券投资收益率（含可供出售金融产品浮动盈亏）分别为8.74%、4.22%及9.70%，投资收益情况良好，正确的投资理念、良好的投资文化以及科学的投研人才培养体系是本公司自营业务持续取得良好收益的关键。

（4）发展迅速的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于2009年7月取得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以来，客户资产管理规模及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增长迅速。公司设立并存续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由2012年末的6支增长至2014年末的43支，集合资产管理规模由2012年末的118.94亿元增长至117.22亿元；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规模由2012年末的86.09亿元增长至2014年末的416.34亿元。同时，公司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稳步增长，2012年、及2013年的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即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以下同）分别位列行业第17位及第19位，均稳居行业中位线以上。

（5）迅速成长的研究业务

近年来，本公司研究业务成长迅速，定位于差异化的“中小市值公司”研究，通过行业研究员的集中和倾斜配置，自建了中小型公司六维评价体系和中小市值品种的高密度研究覆盖，在中小型公司研究方面形成了鲜明特色。报告期内，本公司研究覆盖面和综合研究实力均取得了较快进步，部分优势行业的研究报告和研究观点被广泛认同，在行业内逐步树立了研究品牌。本公司已建立了较为稳定的研究团队，并获得2013年第十一届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比“最具潜力研究机构”第二名、2014年第十二届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比“最具潜力研究机构”第一名和“最佳中小市值研究机构”第五名、2014年度卖方分析师“水晶球奖”最具特色研究机构第二名的奖项，在机构客户中树立了一定的影响力。

4、稳健的经营模式和较强的创新意识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以“诚信引领业务，专业赢得信赖，创新成就价值”的核心理念指导公司的业务经营，不以谋求高风险快速的短期高额利润为目标，兄弗单有成效的集约化管理，打造了风险可控、结构均衡、盈利稳定的业务体系。

在业务结构的组合方面，本公司强调利润中心型证券公司的服务本质，坚持发展风险资本投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传统中介类业务，2012年至2014年，公司前三类业务的经营分部口径合计收入分别为31.84亿元、11.75亿元及16.52亿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1.77%、57.79%及63.60%，对于自营业务，本公司通过有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风险管理机制及指南，追求风险可控的收益，在管理方面，本公司设立大中型、精细管理和风险管理，采供集约化的管理模式，降低成本，打造稳健的盈利模式。本公司相信，这一稳健的经营模式不仅能够降低资本市场低迷和大幅波动带来的系统性风险，而且能够使本公司抓住机遇，分享市场繁荣时的各种盈利机会，实现快速增长。

此外，本公司亦充分认识到创新业务是国内证券公司摆脱同质化竞争，增加利润增长点的关键所在。自成立以来，本公司即以研究能力的持续提升和业务流程的优化为动力，通过与客户的密切沟通，准确把握市场动向。目前，本公司设立了另类投资子公司东兴投资和直投子公司东兴资本，并大力发展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及约定购回等业务，努力开拓业务创新，以构建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在2012年证券行业整体经营业绩呈现普遍下滑的情况下，实现了收入同比增长，并在2013年及2014年保持了稳定快速增长。

5、多层次风险管理机制和有效的内控体系

本公司在成立之初就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依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建立了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理层与合规总监及首席风险官、专职风险管理部门、业务经营部门及职能管理部门”组成的四个层级的风险管理架构。四级风险管理体系一方面使各层级各司其职，另一方面通过对各项风险的管理政策制订、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和衡量、风险审核、风险监测、风险报告与分析、风险应急处置，保证公司的总体风险可控、可测、可承受。

本公司建立了以净资本及流动性风险防范为核心的风险控制制度，以合规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流程与体系，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本公司倡导合规文化，合规理念日益深入人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合规管理覆盖所有业务、各部门，分支机构以及全体工作人员，并嵌入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同时定期对合规管理有效性进行评估。本公司重视制度建设，通过制度流程梳理，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措施，通过系统控制、人员控制，监督检查，落实强化控制手段，保证各项业务和经营管理环节的合规运行。本公司还通过包括合规管理、风险管理、稽核审计组成的内控管理组织架构以及各部门协调配合，形成了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督导以及事后监督的完整有效内控体系。

6、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高素质的员工队伍

本公司管理团队具有金融行业从业时间长、管理经验丰富、业务能力强等特点，这是公司自成立以来快速稳定发展的重要因素。同时，本公司各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均在证券业务领域有着资深的从业经历和丰富的管理经验，长期服务于本公司，对公司文化高度认同，保证了公司决策的强大执行力。

此外，本公司始终重视证券行业的“人本”特征，持续引进人才，通过多层次的培训体系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员工团队，并通过市场化的人才激励机制和员工保障体系，进一步提升了团队的凝聚力与战斗力。

第五章 财务会计信息及风险控制指标

瑞华会计师受本公司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010300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信息，主要引自上述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发行人的相关财务信息时，应当同时查阅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本章数据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金额单位均为元。

一、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0,442,052,523.10	4,798,844,673.87	6,974,643,440.25
其中：客户存款	7,340,316,522.16	4,022,527,655.52	4,733,348,040.10
结算备付金	3,921,387,251.22	937,451,920.94	644,675,597.77
其中：客户备付金	3,350,612,909.21	891,847,163.43	613,034,221.24
拆出资金	–	–	–
融出资金	9,150,532,442.14	2,936,648,692.59	402,241,011.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0,329,175.91	955,472,558.11	739,153,909.36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01,252,304.87	1,640,425,104.20	2,319,249,365.48
应收款项	44,789,632.19	34,912,776.32	35,696,276.48
应收利息	202,723,070.68	113,255,562.85	45,516,101.85
存出保证金	1,017,329,540.19	427,025,452.90	604,688,989.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740,365,358.83	9,390,968,824.35	8,825,561,074.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	495,661.22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48,641,758.38	254,763,524.43	273,173,427.32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21,818,138.95	13,912,454.04	4,900,490.61
商誉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302,293.97	139,497,998.00	63,079,917.53
其他资产	12,625,179.99	12,107,914.90	19,318,226.52
资产总计	42,607,148,670.42	21,675,783,118.72	20,971,897,828.09
负债：			
短期借款	5,030,000,000.00	5,130,000,000.00	6,03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00,000,000.00	1,020,000,000.00	–
拆入资金	2,437,000,000.00	346,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347,391,368.92	2,432,089,047.70	3,327,980,889.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823,434,987.03	5,131,917,836.62	5,857,098,007.74
代理承销证券款	–	150,000,000.00	–
应付职工薪酬	684,266,219.99	519,811,811.53	241,501,404.90
应交税费	135,944,490.53	81,261,864.67	6,854,217.33
应付款项	533,141,094.63	92,711,573.04	87,451,101.62
应付利息	121,308,998.91	25,326,782.95	19,657,837.68
预计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660,0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485,186.99	27,695,083.34	27,102,016.88
其他负债	1,912,863,269.41	6,366,431.93	5,348,693.29
负债合计	35,171,835,616.41	15,623,180,431.78	15,602,904,169.12
股东权益：			
股本	2,004,000,000.00	2,004,000,000.00	2,004,000,000.00
资本公积	1,324,750,000.00	1,324,750,000.00	1,324,75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423,897,335.02	82,009,084.19	66,894,048.61
盈余公积	394,995,164.76	300,059,126.01	241,827,404.39
一般风险准备	789,990,329.52	600,118,252.02	483,654,808.78
未分配利润	2,497,455,807.81	1,741,666,224.72	1,247,867,397.1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35,088,637.11	6,052,602,686.94	5,368,993,658.97
少数股东权益	224,416.9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35,313,054.01	6,052,602,686.94	5,368,993,658.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607,148,670.42	21,675,783,118.72	20,971,897,828.09

（二）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97,774,148.38	2,033,866,487.14	1,431,313,132.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75,243,981.33	1,079,487,825.94	821,988,917.9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42,998,796.54	777,304,336.12	501,855,049.7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27,872,892.35	188,821,865.75	239,303,994.4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7,212,315.00	109,983,461.05	56,472,110.95
利息净收入	-94,652,229.37	-122,489,201.06	80,081,907.29
投资收益	1,219,446,101.18	1,093,655,443.17	493,688,93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661.22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41,504.57	-17,781,114.94	34,143,150.97
汇兑收益	33,475.76